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A) 附屬公司註冊股本增加；及

(B) 續簽 10 萬噸委託運營項目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上實環境」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公佈：

(A) 附屬公司，安達龍江環保水務有限公司（「安達龍江」），註冊股本增加

本公司間接持有 57.9687% 的附屬公司，安達龍江已將其註冊股本由人民幣 48,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幣 65,000,000 元（「安達龍江增資」）。

安達龍江增資完成後，哈爾濱平義龍江環保治水有限責任公司和龍江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安達龍江的股權將保持不變，分別為 40% 和 60%。

安達龍江增資的資金將通過本集團內部資源注入並且預期對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除了自身持有本公司的權益之外，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大股東於安達龍江增資沒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利益。

(B) 浙江省 10 萬噸委託運營項目獲得續簽

慈溪市北部污水處理廠及人工濕地委託運營項目協議期滿後，鑒於公司良好的運營管理，慈溪市排水有限公司決定與公司續簽委託運營協議，續簽委託運營期為一年。該項目設計處理規模為10萬噸/日，出水執行一級A標準。

上述項目預計將為本集團的業績作出積極的貢獻。

有關投資者關係的查詢，請聯繫 ir@siicenv.com。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陽建偉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1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陽建偉先生、朱大治先生、徐曉冰先生、黃漢光先生及趙友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鐘銘先生。

* 謹供識別